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028) 85560449  
传真:(028) 85560449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zhb@hxcpa.com.cn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川华信审(2022)第 0220 号

目录:

- |             |              |
|-------------|--------------|
| 1、防伪标识      | 4、备考合并利润表    |
| 2、备考审阅报告    | 5、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
| 3、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              |

# 备考审阅报告

川华信审（2022）第 0220 号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发龙蟒”）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0 年度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川发龙蟒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川发龙蟒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需要说明的是，本备考审阅报告仅供川发龙蟒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法律责任与本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茂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聂小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由珍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9,540,755.24	453,165,944.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335,681.78	2,831,111.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3,037,927.29	169,385,132.56
应收款项融资	95,716,341.41	172,147,114.86
预付款项	404,552,592.53	259,081,934.64
其他应收款	32,722,926.75	162,149,885.45
其中：应收利息	-	228,182.08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9,372,838.12	570,977,814.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902,094.37	862,939,164.53
流动资产合计	2,946,181,157.49	2,652,678,101.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68,000.00	568,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1,147,428.46	52,169,204.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25,501,418.47	85,076,370.00
投资性房地产	276,224,398.30	265,417,188.96
固定资产	3,862,762,992.89	2,806,610,539.14
在建工程	193,797,646.60	837,719,976.12
使用权资产	16,538,639.06	-
无形资产	887,582,580.82	921,352,599.94
开发支出	11,513,787.62	5,316,649.00
商誉	1,235,254,087.61	1,235,254,087.61
长期待摊费用	16,580,217.31	40,398,41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563,639.69	111,409,980.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990,467.54	16,770,68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74,025,304.37	6,378,063,692.72
资产总计	11,020,206,461.86	9,030,741,79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88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9,804,254.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102,170,000.00
应付账款	744,078,369.34	534,639,106.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3,296,602.55	216,733,169.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8,429,599.24	108,471,664.84
应交税费	84,313,898.53	122,404,045.41
其他应付款	412,492,754.42	255,932,920.69
其中：应付利息	2,920,793.75	17,609,772.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1,081,969.59	1,217,758,562.51
其他流动负债	38,573,640.00	18,994,162.05
流动负债合计	2,497,266,833.67	3,497,907,88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08,517.55	
长期应付款	503,442,930.45	492,525,870.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9,333,095.39
预计负债	36,561,037.67	13,207,879.23
递延收益	7,024,200.53	8,250,726.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1,709,078.67	103,700,083.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2,745,764.87	627,017,654.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0,012,598.54	4,124,925,540.14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87,805,144.00	1,502,700,5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03,915,077.60	3,678,895,025.66
减：库存股	111,425,424.61	113,053,196.3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531,984.05	22,175,777.01
盈余公积	62,437,818.54	62,437,818.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9,822,487.21	-252,196,339.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25,087,086.79	4,900,959,670.12
少数股东权益	5,106,776.53	4,856,58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30,193,863.32	4,905,816,254.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20,206,461.86	9,030,741,794.60

法定代表人：毛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光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平

## 2、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56,710,573.08	5,316,804,222.85
其中：营业收入	6,656,710,573.08	5,316,804,222.85
二、营业总成本	5,819,928,016.23	4,848,416,395.21
其中：营业成本	5,184,352,187.56	4,296,854,079.21
税金及附加	39,867,229.23	31,430,745.16
销售费用	72,308,742.46	91,520,992.81
管理费用	363,946,570.38	262,595,375.29
研发费用	100,514,456.09	57,775,771.95
财务费用	58,938,830.51	108,239,430.79
其中：利息费用	62,278,604.05	123,479,565.44
利息收入	9,299,486.51	22,256,289.21
加：其他收益	11,983,914.77	17,189,179.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3,369.49	340,416,872.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355,741.46	-44,773,142.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10,297.62	-2,900,702.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294,663.62	-5,069,939.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604.29	3,669,520.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4,460,017.04	776,919,615.52
加：营业外收入	153,675,967.45	30,616,283.05
减：营业外支出	62,765,607.29	14,811,561.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370,377.20	792,724,336.62
减：所得税费用	222,998,248.03	111,711,615.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372,129.17	681,012,720.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372,129.17	681,012,720.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2,121,936.98	681,573,061.36
2.少数股东损益	250,192.19	-560,340.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2,372,129.17	681,012,72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2,121,936.98	681,573,061.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192.19	-560,340.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40	0.46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53	0.4683

法定代表人：毛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光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平

#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2020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基本情况

#### 1、本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5 月 20 日；2005 年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文件《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都三泰电子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府函[2005]231 号)，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148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500 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上市后，经过多次资本公积转股、增发股票及员工股权激励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1,378,091,733.00 元。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40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85,865,200.00 股新股。2021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5,865,200.00 股，上述股票发行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1.87%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其向本公司委派多数董事会成员，本公司控股股东由原自然人变更为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的激励对象有 16 人因个人原因主动向公司提出离职、1 名因病身故，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60,641.00 股进行回购并于报告期完成注销。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1,763,196,292.00 元；公司注册地为成都市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区蜀西路 42 号，总部地址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51 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 B 座 9F，法定代表人为毛飞，控股股东为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主要业务为磷化工业务。磷化工板块的法定经营范围：谷物种植；销售：化肥、饲

料及饲料添加剂、初级农副产品；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生产、销售：盐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水溶性肥料、磷肥、钾肥；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在磷化工板块实际主要从事工业级磷酸一铵、肥料级磷酸一铵、饲料级磷酸氢钙及复合肥的生产和销售。

## 2、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矿业”）原名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10月27日由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化控股”）货币出资设立，出资额为人民币2.6亿元。2012年，根据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关于对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新增四川省盐业总公司为股东，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2.6亿元增为人民币10亿元，其中：川化控股增加出资人民币5.4亿元，总出资为人民币8亿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占股权比例80%；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出资人民币2亿元，总出资为人民币2亿，以货币形式出资，占股权比例20%。根据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川国资产权【2014】34号）及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川化控股将持有公司8000万投资额（共计占公司实收资本80%）对外出让给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四川省盐业总公司持有20%股权。根据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其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10亿元增为人民币11.5亿元，其中：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出资人民币1.2亿元，总出资为人民币9.2亿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占股权比例80%；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出资人民币0.3亿元，总出资为人民币2.3亿，以货币形式出资，占股权比例20%。根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将名称由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根据天瑞矿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公司80%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8月29日，双方签订《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股权划转后，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额为9.2亿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80%；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出资额为2.3亿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20%。2020年，四川发展国瑞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天瑞矿业实收资本为11.5亿，其中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2亿，持股比例为80%；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出资2.3亿，持股比例为20%。

天瑞矿业注册地为马边彝族自治县高卓营乡西泥沟村一组，法定代表人为段峰，控股股东为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天瑞矿业从事磷矿开采、洗选和销售。法定经营范围为：磷矿开采、选矿、销售、贸易；伴随磷矿开采的附属物的开采、销售；矿业投资；建筑材料的开采、销售；机械租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重组方案简介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并经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和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单位原则同意，公司拟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天瑞矿业 80% 股权和 20% 股权，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的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天瑞矿业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等文件规定，公司需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 本次交易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单位的正式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2) 假设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已通过发行股份方式实现购买天瑞矿业 100% 股权。

(3) 本公司与天瑞矿业控股股东均为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以发行股份收购天瑞矿业 100% 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备考合并报表采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编制。

(4)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天瑞矿业经审计的 2021 年度、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编制。

(5)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等要求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基础上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备考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相互之间的交易和往来余额均予以抵消。

(6) 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编制备考合并报表时，仅编制了本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过程中不考虑本次资产重组事项产生的税费影响。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为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本附注“一、基本情况”所述资产之目的编制，仅作为本公司向相关审核部门报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报文件之用，因此不适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撑。根据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公司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 12 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照本附注三、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此编制基础上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0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8“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

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

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8“长期股权投资”和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8）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8 中相关“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

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说明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

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 10、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6)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

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9)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1、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账龄组合	详见账龄组合预计损失率

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 (1) 磷化工业务板块：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 (2) 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板块：

报告期，本公司存在少部分 BPO 业务，该部分业务应收账款，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50
1-2 年	30.00
2-3 年	35.00
3-4 年	35.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 (3) 磷矿销售业务板块：

账龄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0.00
7-12 月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2、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1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预期损失准备率(%)
保证金组合	0.50（仅适用于金融外包业务板块，按 1 年期应收账款比例计提）
账龄组合	详见账龄组合预计损失率

按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减值比例：

## (1) 磷化工业务板块：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 (2) 金融外包业务板块：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0
1-2 年	6.50
2-3 年	40.00
3-4 年	55.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 (3) 磷矿销售业务板块：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4、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

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6、合同成本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和存货项目中。

(一)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二)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导致前款 1 减 2 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则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1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

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

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

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20、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时对于拟购买资产方矿井巷道按原矿石产量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0.00%），其余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5-50	3-5	1.90-6.47
电子/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5	19.00-19.40
机器设备/运营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2	3-5	7.92-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8	3-5	11.87-15.83
其他固定资产	平均年限法	5-6	3-5	15.83-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

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

## 2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3、 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

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承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本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进行处理。

## 2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期使用寿命依据	预计使用寿命/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采矿权	年采矿量\总储量	——
其他	预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流入的期限	——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

##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装修费（含低值易耗品）。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

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 2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3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弃置费用

弃置费用通常是指根据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国际公约等规定，企业承担的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所确定的支出，如矿山资产等的弃置和恢复环境义务。弃置费用的金额与其现值比较，通常相差较大，需要考虑货币时间价值，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应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和相应的预计负债。在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预计负债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利息费用应计入财务费用。一般固定资产发生的报废清理费用不属于弃置费用，应当在发生时作为固定资产处置费用处理。

弃置费用形成的预计负债在确认后，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费用应当确认为财务费用；由于技术进步、法律要求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特定固定资产的履行弃置义务可能发生支出金额、预计弃置时点、折现率等变动而引起的预计负债变动，应按照以下原则调整该固定资产的成本：一是对于预计负债的减少，以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限扣减固定资产成本。如果预计负债的减少额超过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超出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二是对于预计负债的增加，增加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上述原则调整的固定资产，在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一旦该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结束，预计负债的所有后续变动应在发生时确认为损益。

#### （3）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

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 31、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

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2、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1) 货物销售

本公司对于销售货物产生的收入是在货物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货物运离本公司自有仓库或运至指定仓库或地点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 (3) 金融服务外包

报告期，公司（本部）存在少部分金融服务外包业务，金融服务外包业务属于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公司根据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

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5、 租赁

### （以下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1 年度）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

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附注三、20“固定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三、26“长期资产减值”）。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予以简化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计入当期损益。

当发生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时，本公司视情况将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或者不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1) 租赁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对于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

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租赁收款额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下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6、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等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 (3)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上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

A.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C.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D.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	------------------	------	----------------

预付账款	259,081,934.64	-112,500.00	258,969,434.64
长期待摊费用	40,398,413.41	-25,986,442.50	14,411,970.91
使用权资产	-	27,986,085.51	27,986,085.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7,758,562.51	154,500.00	1,217,913,062.51
租赁负债	-	1,835,753.04	1,835,753.04
未分配利润	-252,196,339.74	-103,110.03	-252,299,449.77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3) 前期差错更正

无。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当期销项税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缴	13%、9%、6%、5%
资源税	应税销售额（计入销售额中的相关运杂费用，凡取得增值税发票或者其他合法有效凭据的，准予从销售额中扣除）	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5%	
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5%	
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	15%	
四川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南漳龙蟒磷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5%	
湖北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	25%	
四川农技小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	25%	
四川龙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		
潜江川发龙蟒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三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三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都三泰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带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带路一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三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6.5%	
CAYMAN SANTAI GROUP LIMITED	0%	
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	25%/15%	
四川嘉航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5%	
四川嘉峪矿业有限公司	25%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一、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注释中对应单位满足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报告期适用上述文件规定。

## 2、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号）及《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058号）。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各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四川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可享受15%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规定，子公司南漳龙蟒磷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氢钙免征增值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产品所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和南漳龙蟒磷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肥料级磷酸氢钙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的综合利用生产的产品，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第二条规定“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南漳龙蟒磷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由于聘用退伍军人为员工且满足上述规定，因此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号），“二、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和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由于聘用贫困人员为员工且满足上述规定，因此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6)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八、自2019年4月1日起，试行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制度。

1)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纳税人，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①自2019年4月税款所属期起，连续六个月（按季纳税的，连续两个季度）增量留抵税额均大于零，且第六个月增量留抵税额不低于50万元；

②纳税信用等级为A级或者B级；

③申请退税前36个月未发生骗取留抵退税、出口退税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情形的；

④申请退税前36个月未因偷税被税务机关处罚两次及以上的；

⑤自2019年4月1日起未享受即征即退、先征后返（退）政策的”。

子公司四川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原名四川龙蟒工业石膏开发有限公司）于报告期满足上述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7) 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附件等文件，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享受生产、生

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的政策。

(8) 天瑞矿业 202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2021 年度天瑞矿业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

##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5,739.46	49,831.17
银行存款	888,679,449.55	448,671,945.85
其他货币资金	10,825,566.23	4,444,167.15
合计	899,540,755.24	453,165,944.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5,401,032.45	124,065,775.98

注：本公司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列示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1,995.92	102,750,000.00
BPO 业务保函保证金	2,164,627.18	14,742,138.82
矿山恢复保证金	9,942,810.67	5,344,114.50
美元业务保证金	1,201,408.09	-
其他保证金	90,190.59	1,229,522.66
合计	15,401,032.45	124,065,775.98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108,335,681.78	2,831,111.11
合计	108,335,681.78	2,831,11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成本	108,300,000.00	2,80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88,300,000.00	2,8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
公允价值变动	35,681.78	31,111.11
其中：理财产品	3,681.78	31,111.11
结构性存款	32,000.00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08,335,681.78	2,831,111.11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8,771.06	0.71	1,668,771.0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746,636.65	99.29	11,708,709.36	4.99	223,037,927.29
合计	236,415,407.71	100.00	13,377,480.42	5.66	223,037,927.29

续上表：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779.94	0.37	656,779.9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792,223.55	99.63	9,407,090.99	5.26	169,385,132.56
合计	179,449,003.49	100.00	10,063,870.93	5.61	169,385,132.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宜昌松原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499,912.12	499,912.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荣生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474,763.00	474,76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绵竹市民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85	300,000.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	298,695.16	298,695.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限公司南宁分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8,083.93	58,083.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蓬溪县金果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7,316.00	37,3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68,771.06	1,668,771.06	—	—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绵竹市民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85	300,000.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298,695.16	298,695.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8,083.93	58,083.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6,779.94	656,779.9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746,636.65	11,708,709.36	4.99
合计	234,746,636.65	11,708,709.36	4.99

续上表：

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792,223.55	9,407,090.99	5.26
合计	178,792,223.55	9,407,090.99	5.26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33,153,064.95	168,473,515.60
1-2年	1,062,853.39	3,220,491.78
2-3年	1,004,765.12	4,856,074.73
3年以上	1,194,724.25	2,898,921.38
3-4年	50,412.27	1,753,409.40
4-5年	-	441,200.01
5年以上	1,144,311.98	704,311.97
合计	236,415,407.71	179,449,003.49

## (2)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处置子公司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063,870.93	3,709,828.12	-	-	396,218.63	13,377,480.42
合计	10,063,870.93	3,709,828.12	-	-	396,218.63	13,377,480.42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4)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4、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披露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716,341.41	172,147,114.86
合计	95,716,341.41	172,147,114.86

注：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业务特点存在双重目的：既用于背书转让（主要目的）、票据贴现，也用于到期承兑收款，本公司根据持有目的，将其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由于票据到期多在半年以内，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因此本公司视同账面金额与公允价值一致。

## (2) 2021年12月31日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403,693,234.59	99.79	258,041,664.84	99.60
1-2年	278,244.97	0.07	586,088.86	0.23
2-3年	416,111.91	0.10	81,668.13	0.03
3年以上	165,001.06	0.04	372,512.81	0.14
合计	404,552,592.53	100.00	259,081,934.64	100.00

注：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228,182.08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2,722,926.75	161,921,703.37
合计	32,722,926.75	162,149,885.45

###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利息	-	228,182.08
结构性存款利息	-	-
合计	-	228,182.08

### (2)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程春业绩补偿款	-	136,748,540.30
押金及保证金	11,943,871.70	11,392,908.97
购房款	1,500,000.00	2,000,000.00
备用金	7,673,797.30	3,416,429.06
往来款	7,218,640.60	5,730,866.13
其他	9,715,087.03	6,344,693.44
小计	38,051,396.63	165,633,437.90

减：坏账准备	5,328,469.88	3,711,734.53
合计	32,722,926.75	161,921,703.3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98,185.82	-	1,013,548.71	3,711,734.53
2021 年计提	1,787,518.06	-	-	1,787,518.06
2021 年转回	-	-	-	-
2021 年转销	-	-	-	-
2021 年核销	-	-	170,782.71	170,782.71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85,703.88	-	842,766.00	5,328,469.88

##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335,315.55	16,558,954.27
1 至 2 年	6,869,259.60	144,472,606.25
2 至 3 年	3,462,754.11	402,836.80
3 年以上	2,384,067.37	4,199,040.58
合计	38,051,396.63	165,633,437.90

## 3)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壹千零壹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42,766.00	542,76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宜城市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局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漳县财政局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42,766.00	842,766.00	—	—

##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四川华为钢铁有限公司	170,782.71
合计	170,782.71

5)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7、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9,524,715.98	-	549,524,715.98
库存商品	492,310,775.18	4,328,960.41	487,981,814.77
周转材料	46,397,365.88	-	46,397,365.88
自制半成品	24,334,712.83	-	24,334,712.83
发出商品	21,134,228.66	-	21,134,228.66
合计	1,133,701,798.53	4,328,960.41	1,129,372,838.12

(续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7,302,961.31	-	327,302,961.31
库存商品	206,703,398.14	5,069,939.80	201,633,458.34
周转材料	20,819,498.43	-	20,819,498.43
自制半成品	18,471,157.33	-	18,471,157.33
发出商品	2,750,739.15	-	2,750,739.15
合计	576,047,754.36	5,069,939.80	570,977,814.56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金额		2021年减少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069,939.80	3,638,689.80	-	4,379,669.19	-	4,328,960.41	-
合计	5,069,939.80	3,638,689.80	-	4,379,669.19	-	4,328,960.41	-

### (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及2021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当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上期末计提跌价的存货于当期销售

##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减资款（注1）	-	755,555,555.56
应收股权转让款（注2）	-	59,6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2,730,941.69	47,663,127.05
其他	171,152.68	120,481.92
合计	52,902,094.37	862,939,164.53

注1：根据公司与各方于2020年5月13日签订的《关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的减资协议》相关规定，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向原股东进行定向减资，其中向本公司减资755,555,555.56元，本公司收到减资款后需全部用于支付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发行的认股权证，完成认股权证行权后，本公司将持有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约6.65%的股权。

报告期，本公司已收到上述减资款，并已全部用于支付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的认股权证行权价款。

注2：2020年11月30日，公司与苏州拓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80%的股权与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19%的股权及注册商标之转让协议》，与特定对象方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即苏州天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协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曹昕、孟燕生、拜玲、陈锐锋、欧家卉）签订了《关于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20%的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2020年12月，公司已将子公司维度金融外包服务（苏州）有限公司100.00%出售给上述受让方，同时前期尚未收到的股权转让款59,600,000.00元已于报告期全部收回。

## 9、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	568,000.00	-	568,000.00	568,000.00	-	568,000.00	-
合计	568,000.00	-	568,000.00	568,000.00	-	568,000.00	-

注：长期应收款项余额系子公司湖北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前期支付的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减变动
-------	-------------	-----------

	日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一、合营企业	-	-	-	-	-	-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52,169,204.53			-6,192,988.04		
小计	52,169,204.53			-6,192,988.04		
合计	52,169,204.53			-6,192,988.0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小计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200,000.00	3,628,788.03	-	41,147,428.46	3,628,788.03
小计	1,200,000.00	3,628,788.03	-	41,147,428.46	3,628,788.03
合计	1,200,000.00	3,628,788.03	-	41,147,428.46	3,628,788.03

本公司及子公司广东三泰分别持有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投科技”）14.81%股权（合计持有 29.62%），金投科技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金投科技主要从事金融外包服务等业务，受新冠疫情、行业不景气等诸多因素影响，金投科技 2021 年持续亏损。公司预计未来金投科技可能存在持续亏损的风险，因此公司于报告期依据专业评估机构对金投科技股权评估价值并考虑相关处置费用后，对金投科技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3,628,788.03 元。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 分明细披露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注)	1,250,784,826.43	-
其他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74,716,592.04	85,076,370.00
合计	1,325,501,418.47	85,076,370.00

注：报告期，本公司根据《关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的减资协议》等规定，将收回的智递科技减资款 755,555,556 元用于支付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的认股权证行权价款，支付后，本公司持有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B-3 类普通股 241,139,142 股，持股比例为 6.65%。本公司将该项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原股东与 Trustbridge Partners VII, L.P、Asia Forge (Cayman) Ltd.、SCC Growth VI 2020 F, L.P、Redview Capital Investment VII Limited、All-Stars PEIISP VI Limited、All-Stars PESP X Limited (“投资方”) 签署《SHAREHOLDERS AGREEMENT》和《SHARE PURCHASE AGREEMENT》 (“投资协议”), 协议约定投资方向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投资 4 亿美元认购其新发行的 483,574,899 股普通股。本次投资涉及的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估值为 34 亿美元, 上述投资已于报告期完成。上述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的股权比例由 6.65% 调整至 5.77%。

报告期末, 本公司依据上述股权融资估值计算确认了对 Hive Box Holdings Limited 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2、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5,985,859.14	315,985,859.14
2. 2021 年增加金额	25,276,042.66	25,276,042.66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25,276,042.66	25,276,042.66
3. 2021 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1,261,901.80	341,261,901.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568,670.18	50,568,670.18
2. 2021 年增加金额	14,468,833.32	14,468,833.32
(1) 计提或摊销	8,977,340.75	8,977,340.75
(2) 固定资产转入	5,491,492.57	5,491,492.57
3. 2021 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5,037,503.50	65,037,503.50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2. 2021 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2021 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6,224,398.30	276,224,398.30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65,417,188.96	265,417,188.96

### 13、固定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3,862,762,992.89	2,806,473,261.00
固定资产清理	-	137,278.14
合计	3,862,762,992.89	2,806,610,539.14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40,414,154.15	1,247,226,410.00	110,795,886.14	63,865,984.45	3,162,302,434.74
2. 2021 年增加金额	880,764,043.17	603,686,105.67	67,572,626.62	133,108,539.45	1,685,131,314.91
(1) 购置	6,397,715.60	112,045,193.24	67,572,626.62	67,004,356.71	253,019,892.17
(2) 在建工程转入	856,817,364.42	491,640,912.43	-	66,104,182.74	1,414,562,459.59
(3) 其他增加	17,548,963.15	-	-	-	17,548,963.15
3. 2021 年减少金额	50,038,232.68	17,818,347.91	4,696,001.16	4,828,151.76	77,380,733.51
(1) 处置或报废	24,762,190.02	17,818,347.91	4,696,001.16	4,807,304.76	52,083,843.8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5,276,042.66	-	-	-	25,276,042.66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20,847.00	20,847.00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571,139,964.64	1,833,094,167.76	173,672,511.60	192,146,372.14	4,770,053,016.14
二、累计折旧	-	-	-	-	-
1.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05,199,703.85	186,607,019.43	30,324,141.07	33,698,309.39	355,829,173.74
2. 2021年增加金额	70,361,045.05	181,360,569.35	27,591,787.91	21,251,680.13	300,565,082.44
(1) 计提	70,361,045.05	181,360,569.35	27,591,787.91	21,251,680.13	300,565,082.44
(2) 其他	-	-	-	-	-
3. 2021年减少金额	9,482,106.90	7,792,240.94	4,089,587.49	1,899,851.97	23,263,787.30
(1) 处置或报废	3,990,614.33	7,792,240.94	4,089,587.49	1,880,748.81	17,753,191.5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491,492.57	-	-	-	5,491,492.57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19,103.16	19,103.16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66,078,642.00	360,175,347.84	53,826,341.49	53,050,137.55	633,130,468.88
三、减值准备	-	-	-	-	-
1.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2. 2021年增加金额	247,279,508.07	26,880,046.27	-	-	274,159,554.34
(1) 计提	867,331.55	1,307,913.49	-	-	2,175,245.04
(2) 在建工程转入	246,412,176.52	25,572,132.78	-	-	271,984,309.30
3. 2021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47,279,508.07	26,880,046.27	-	-	274,159,554.34

四、账面价值	-	-	-	-	-
1.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157,781,814.57	1,446,038,773.65	119,846,170.11	139,096,234.59	3,862,762,992.92
2.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635,214,450.30	1,060,619,390.57	80,471,745.07	30,167,675.06	2,806,473,261.00

##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0,934,656.06	2,876,494.45	867,331.55	27,190,830.06
机器设备	11,535,679.07	4,197,354.83	1,307,913.49	6,030,410.75
运输工具	284,286.00	270,071.70	0.00	14,214.30
其他设备	390,766.97	350,272.13	0.00	40,494.84
合计	43,145,388.10	7,694,193.11	2,175,245.04	33,275,949.95

注：公司闲置资产主要为子公司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所属板棚子磷矿相关资产及白肥和氢钙车间相关资产。闲置原因如下：

板棚子磷矿：国土资源厅2017年8月下发《关于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矿业权整改工程的通知》，公司板棚子矿山部分区域资产被政府划为保护区范围，暂时关闭，目前自然保护区具体的范围尚未最终确定，相关资产处于闲置状态。

白肥和氢钙车间：公司将原硫酸法变更为盐酸法生产磷酸氢钙，白肥是生产氢钙的中间产品，所以置换下来的部分白肥和氢钙车间资产均暂时闲置。

报告期，根据绵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大熊猫公园范围内小水电站退出的通知》（竹发改【2021】222号）要求以及受暴雨影响，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将长河坝水电站资产全部予以报废处理。

上述资产相关减值准备金额已包含在本公司收购龙蟒大地100%股权时对应资产的公允价值中，报告期末未出现进一步减值迹象。

##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报废资产待结转	-	137,278.14
合计	-	137,278.14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 (5) 2021年12月31日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龙蟒大地房屋建筑物	318,692,170.56	正在办理
天瑞矿业房屋建筑物	-	正在办理

合计	318,692,170.56	—
----	----------------	---

**14、在建工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91,421,501.89	824,454,934.62
工程物资	2,376,144.71	13,265,041.50
合计	193,797,646.60	837,719,976.12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白竹磷矿100万吨采矿工程	61,931,150.02		61,931,150.02	132,188,117.57	-	132,188,117.57
工业磷铵生产线	10,769,948.10		10,769,948.10	5,148,053.34	-	5,148,053.34
磷石膏综合利用工程	90,069,284.63		90,069,284.63	67,131,955.47	-	67,131,955.47
200万吨/年磷矿采选工程	-	-	-	586,049,490.24	-	586,049,490.24
30万吨/年净化磷酸项目	31,255,593.59	18,255,593.59	13,000,000.00	31,255,593.59	18,255,593.59	13,000,000.00
200万吨/年磷精矿输送项目	9,893,159.17	9,893,159.17	-	9,893,159.17	9,893,159.17	-
氢钙生产线	-		-	1,076,876.63	-	1,076,876.63
复合肥生产线	4,329,962.14		4,329,962.14	678,703.39	-	678,703.39
公用工程	7,194,361.77		7,194,361.77	7,050,658.03	-	7,050,658.03
三期砂酸项目	657,413.53		657,413.53	7,494,817.91	-	7,494,817.91
汽车修理厂项目	-		-	2,404,075.24	-	2,404,075.24
40米浓密池项目				1,059,605.08	-	1,059,605.08
磷酸车间改造	2,468,675.27		2,468,675.27	356,232.93	-	356,232.93
龙桥生活社区改造	429,320.39		429,320.39	-		-
零星工程	571,386.04		571,386.04	816,348.79	-	816,348.79
合计	219,570,254.65	28,148,752.76	191,421,501.89	852,603,687.38	28,148,752.76	824,454,934.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2021 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亿元)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增加金额	2021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2021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2021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0万吨/年磷矿采选工程	10.80	586,049,490.24	31,607,781.97	617,657,272.21	-	100.00	100.00	30,507,393.05	-	-	借款、自筹
30万吨/年净化磷酸项目	29.04	31,255,593.59	-	-	31,255,593.59	1.08	1.08	-	-	-	自筹
200万吨/年磷精矿输送项目	3.86	9,893,159.17	-	-	9,893,159.17	2.56	2.56	-	-	-	自筹
磷石膏综合利用工程	4.75	67,131,955.47	282,870,114.16	259,932,785.00	90,069,284.63	88.00	89.00	-	-	-	自筹
白竹磷矿100万吨采矿工程	4.94	132,188,117.57	211,519,577.25	281,776,544.80	61,931,150.02	50.00	58.00	-	-	-	自筹
三期砂酸项目	0.65	7,494,817.91	32,859,356.24	39,696,760.62	657,413.53	97.00	98.00	-	-	-	自筹
工业磷铵项目	0.80	5,148,053.34	58,500,323.57	52,878,428.81	10,769,948.10	77.00	80.00	-	-	-	自筹
复合肥生产线	0.47	678,703.39	43,967,307.41	40,316,048.66	4,329,962.14	96.00	97.00	-	-	-	自筹
汽车修理厂项目	0.06	2,404,075.24	3,022,708.37	5,426,783.61	-	100.00	100.00	-	-	-	自筹
合计	55.37	842,243,965.92	664,347,168.97	1,297,684,623.71	208,906,511.18	-	-	30,507,393.05	—	—	—

## (3) 2021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0万吨/年磷矿采选工程	-	271,984,309.30	271,984,309.30	-
30万吨/年净化磷酸项目	18,255,593.59	-	-	18,255,593.59
200万吨/年磷精矿输送项目	9,893,159.17	-	-	9,893,159.17
合计	28,148,752.76	271,984,309.30	271,984,309.30	28,148,752.76

## (4) 工程物资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各工程项目	2,376,144.71	-	2,376,144.71	13,265,041.50	-	13,265,041.50
合计	2,376,144.71	-	2,376,144.71	13,265,041.50	-	13,265,041.50

## 15、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月1日余额	1,777,117.66	30,676,223.60	32,453,341.26
2. 2021年增加金额	5,325,129.99	-	5,325,129.99
3. 2021年减少金额	-	-	-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102,247.65	30,676,223.60	37,778,471.25
二、累计折旧/摊销	-	-	-
1. 2021年1月1日余额	406,685.30	4,060,570.45	4,467,255.75
2. 2021年增加金额	857,824.77	1,047,120.22	1,904,944.99
(1) 计提	857,824.77	1,047,120.22	1,904,944.99
3. 2021年减少金额	-	-	-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64,510.07	5,107,690.67	6,372,200.74
三、减值准备	-	-	-

1. 2021年1月1日余额	-	-	-
2. 2021年增加金额	-	14,867,631.45	14,867,631.45
(1) 计提	-	-	-
3. 2021年减少金额	-	-	-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	14,867,631.45	14,867,631.45
四、账面价值	-	-	-
1.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837,737.58	10,700,901.48	16,538,639.06
2. 2021年1月1日账面价值	1,370,432.36	26,615,653.15	27,986,085.51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及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64,009,462.19	592,537,968.21	128,831,584.72	10,179,182.57	5,499,603.62	1,001,057,801.31
2. 2021年增加金额	-	-	118,811.88	3,469,073.06	132,743.36	3,720,628.30
(1) 购置	-	-	118,811.88	291,262.14	132,743.36	542,817.38
(2) 内部研发	-	-	-	3,177,810.92	-	3,177,810.92
3. 2021年减少金额	-	-	-	-	461,100.00	461,100.00
(1) 处置	-	-	-	-	-	-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461,100.00	461,100.00
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64,009,462.19	592,537,968.21	128,950,396.60	13,648,255.63	5,171,246.98	1,004,317,329.61
二、累计摊销	-	-	-	-	-	-
1.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7,169,692.68	38,400,097.50	16,396,173.06	1,589,073.10	4,218,942.38	77,773,978.72
2. 2021年增加金额	8,535,665.36	12,686,860.35	13,175,383.44	2,362,658.30	730,079.97	37,490,647.42

(1) 计提	8,535,665.36	12,686,860.35	13,175,383.44	2,362,658.30	730,079.97	37,490,647.42
3. 2021 年减少金额	-	-	-	-	276,660.00	276,660.00
(1) 处置	-	-	-	-	-	-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276,660.00	276,660.00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705,358.04	51,086,957.85	29,571,556.50	3,951,731.40	4,672,362.35	114,987,966.14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746,782.65	-	-	184,440.00	1,931,222.65
2. 2021 年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2021 年减少金额	-	-	-	-	184,440.00	184,440.00
(1)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	-	184,440.00	184,440.00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746,782.65	-	-	-	1,746,782.65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8,304,104.15	539,704,227.71	99,378,840.10	9,696,524.23	498,884.63	887,582,580.82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6,839,769.51	552,391,088.06	112,435,411.66	8,590,109.47	1,096,221.24	921,352,599.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采矿权	143,076,258.89	质押贷款
合计	143,076,258.89	—

## 17、开发支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内部开发支出	2021年减少 -确认无形资产	2021年12月31日
RD09：缓倾斜中厚磷矿超高水材料充填设计方法及地表移动控制的研究	828,729.92	2,349,081.00	3,177,810.92	-
RD10：快速掘进系统的研究	2,416,571.81	3,758,529.60	-	6,175,101.41
RD11：连续运输系统的研究	2,071,347.27	3,267,338.94	-	5,338,686.21
合计	5,316,649.00	9,374,949.54	3,177,810.92	11,513,787.62

## 1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677,550,331.54	-	-	677,550,331.54	-	-
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1,235,254,087.61	-	-	-	-	1,235,254,087.61
合计	1,912,804,419.15	-	-	677,550,331.54	-	1,235,254,087.61

###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收购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677,550,331.54	-	677,550,331.54	-
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	-	-	-
合计	677,550,331.54	-	677,550,331.54	-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产生商誉：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 1	资产组 2	资产组 3	合计

(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718,743,704.60	5,645,663.67	899,075,168.56	3,623,464,536.83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分摊方法	按照收购日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所占比例进行分摊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	928,293,446.83	5,188,067.17	301,772,573.61	1,235,254,087.61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647,037,151.43	10,833,730.84	1,200,847,742.17	4,858,718,624.44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是	是	—

####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方法及结论

##### 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产生商誉

本公司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测试过程中涉及的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期、预测期收入增长率、稳定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

其中：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系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及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和未来的发展前景等作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确定；

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关键指标取数区间如下：

资产组 1：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13.59%-5.79%	18.11%-18.83%	11.35%

资产组 2：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2.72%-22.37%	5.94%-6.01%	14.37%

## 资产组 3：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10.51%-5.33%	27.34%-28.37%	12.67%

经测试，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在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

##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减少金额	2021年增加金额	2021年摊销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临时用地补偿款	25,636,442.53	25,636,442.53	-	-	-
道路升级改造费	-	-	1,743,119.27	242,099.90	1,501,019.37
催化剂及触媒	5,292,821.26	-	4,219,840.14	5,914,979.64	3,597,681.76
房屋装修费	4,499,574.70	-	2,935,335.04	2,867,800.95	4,567,108.79
绿化改造摊销	2,496,466.18	-	1,605,168.41	144,648.35	3,956,986.24
乡村销客软件费	253,126.85	-	125,934.25	10,494.51	368,566.59
其他	2,219,981.89	349,999.97	2,358,249.59	1,639,376.95	2,588,854.56
合计	40,398,413.41	25,986,442.50	12,987,646.70	10,819,400.30	16,580,217.31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3,572,719.66	80,162,163.30	31,826,095.85	7,166,746.52
可抵扣亏损	216,749,492.52	46,430,262.55	393,789,414.39	96,480,347.54
预计负债	6,965,922.01	1,593,100.49	6,060,266.00	1,435,059.90
计提股权激励费用	62,710,648.33	11,206,783.55	27,190,367.20	4,782,537.89
计提的业绩超额奖金	55,618,819.94	9,843,921.95	8,785,496.09	1,545,288.73
白竹磷矿建设期间磷矿试生产损益税务调整	10,209,217.08	2,552,304.27	-	-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磷矿)	7,100,414.33	1,775,103.58	-	-

合计	682,927,233.87	153,563,639.69	467,651,639.53	111,409,980.58
----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2,053,096.15	54,875,036.98	346,507,286.89	60,933,861.64
允许一次性扣除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18,626,758.22	61,591,855.62	203,874,273.27	38,739,351.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0,945,862.47	125,236,465.62	16,076,370.00	4,019,092.5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681.78	5,720.45	31,111.11	7,777.78
合计	1,131,661,398.62	241,709,078.67	566,489,041.27	103,700,083.23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384,912.27	351,462,430.85
可抵扣亏损	886,005,337.80	488,628,220.02
合计	904,390,250.07	840,090,650.87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	-	48,463,673.73
2022年	96,561,447.91	201,663,786.23
2023年	6,154,180.36	32,347,335.92
2024年	8,131,882.76	13,452,964.19
2025年	295,482,324.02	192,700,459.95
2026年	479,675,502.75	-
合计	886,005,337.80	488,628,220.02

##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2,990,467.54	16,770,683.43
合计	52,990,467.54	16,770,683.43

## 22、短期借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70,000,000.00	157,000,000.00
抵押借款	-	360,000,000.00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364,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	881,000,000.00

注：(1) 2021年1月12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竹市支行签订 51010120210000086《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向该银行借款 7,0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3.60%。湖北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以其座落于湖北省襄阳市保康县的保康白竹磷矿区 I 矿段北部块段磷矿的采矿权许可证（C4200002015096120140706）为该笔借款进行抵押担保，同时李家权、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南漳龙蟒磷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就该借款合同实际借款余额为 7,000 万元。

(2) 2021年6月21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绵竹支行签订 H615001210621884《借款合同》，合同约定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向该银行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3.99%。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就该借款合同实际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3) 2021年12月24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绵竹支行签订 H615001211224700《借款合同》，合同约定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向该银行借款 10,0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3.99%。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就该借款合同实际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4) 2021年6月21日，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与绵竹浦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10012021230950《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向该银行借款 500 万元，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3.85%。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就该借款合同实际借款余额为 500 万元。

### 23、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购买股权或有对价	-	39,804,254.00
合计	-	39,804,254.00

注：根据各方于 2019 年签订的《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李家权、四川龙蟒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以现金购买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对方李家权、龙蟒集团承诺：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 万元、37,800 万元和 45,000 万元。利润承诺期内龙蟒大地任意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少于相应年度累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的，其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本公司应按照协议的约定将超出的 50% 作为奖励金支付给交易对方及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但奖励金不得超过本次交易总价的 20%。

报告期末，公司按照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和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在上述整个利润承诺期内实际累计业绩完成情况，累计确认了对赌期应补偿金额 130,353,686.80 元，该项目金额已全额转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 24、应付票据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102,17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02,170,000.00

## 2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450,570,342.88	352,543,793.74
工程设备款	245,609,760.90	138,269,227.9
外包服务款	1,916,344.88	5,664,029.28
应付费用	45,981,920.68	38,162,056.06
其他	-	-
合计	744,078,369.34	534,639,106.98

## 26、合同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433,296,602.55	216,733,169.50
合计	433,296,602.55	216,733,169.5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合同负债

无。

## 27、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0,816,168.63	500,319,443.83	415,763,219.24	185,372,393.22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7,655,496.21	33,875,150.11	38,473,440.30	3,057,206.02
三、辞退福利	-	2,892,156.37	2,892,156.37	-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08,471,664.84	537,086,750.31	457,128,815.91	188,429,599.24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58,382,914.90	397,450,820.54	365,280,560.26	90,553,175.18
二、职工福利费	150,968.76	7,537,752.18	7,336,103.71	352,617.23
三、社会保险费	2,401,202.75	20,441,052.85	16,843,393.70	5,998,861.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9,065.01	15,687,067.37	12,088,634.97	4,847,497.41
工伤保险费	1,021,531.14	3,762,137.62	3,727,112.42	1,056,556.34
生育保险费	130,606.60	991,847.86	1,027,646.31	94,808.15
四、住房公积金	1,197,046.76	14,880,422.99	14,896,420.36	1,181,049.39
五、工会经费和职 工教育经费	38,684,035.46	13,476,624.89	11,406,741.21	40,753,919.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 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注)	-	46,532,770.38	-	46,532,770.38
合计	100,816,168.63	500,319,443.83	415,763,219.24	185,372,393.22

注：事项描述详见附注五、23 交易性金融负债项目说明。报告期末，公司按照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和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整个业绩承诺期实际业绩完成情况，确认了应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团队的相关业绩承诺超额奖金 46,532,770.38 元。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	-------------	---------	---------	-------------

一、基本养老保险	7,151,004.34	32,598,690.57	37,151,040.13	2,598,654.78
二、失业保险费	504,491.87	1,276,459.54	1,322,400.17	458,551.24
合计	7,655,496.21	33,875,150.11	38,473,440.30	3,057,206.02

**28、应交税费**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71,247,378.92	19,836,618.88
增值税	4,684,937.38	445,318.91
资源税	3,317,365.74	1,801,581.20
个人所得税（注）	2,257,046.53	84,672,930.96
土地增值税	1,477,245.72	14,847,873.71
环保税	384,317.79	73,469.84
印花税	463,599.58	356,47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51.12	27,341.87
教育费附加	24,757.60	19,713.22
其他税费	434,098.15	322,724.02
合计	84,313,898.53	122,404,045.41

注：应交个人所得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 83,964,545.41 元系公司购买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为转让方李家权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报告期，本公司已向税务缴纳上述税款。

**2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2,920,793.75	17,609,772.91
其他应付款	409,571,960.67	238,323,147.78
合计	412,492,754.42	255,932,920.69

**(1)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35,933.34	1,818,106.24
关联方借款应付利息	84,860.41	41,666.67
其他（注）	-	15,750,000.00
合计	2,920,793.75	17,609,772.91

注：其他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本公司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由于延迟向其原

股东支付股权转让款而形成的应付资金占用利息。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超额业绩奖励	130,353,686.8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注)	104,710,200.00	106,337,971.74
关联单位借款	70,000,000.00	25,000,000.00
往来款	50,003,958.94	66,691,528.51
保证金及押金	22,033,551.85	27,226,065.86
其他	32,470,563.08	13,067,581.67
合计	409,571,960.67	238,323,147.78

报告期，公司回购并注销17名员工限制性股票而对应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60,602,406.13	1,217,758,562.51
业绩承诺超额奖金	9,333,095.39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46,468.07	-
合计	471,081,969.59	1,217,758,562.51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38,573,640.00	18,994,162.05
合计	38,573,640.00	18,994,162.05

32、租赁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5,154,985.62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46,468.07	-
合计	4,008,517.55	-

33、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503,442,930.45	492,525,870.18
合计	503,442,930.45	492,525,870.1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注 1）	48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股权购买款（注 2）	450,000,000.00	1,178,000,000.00
分期支付采矿权款（注 3）	34,045,336.58	42,284,432.69
减：1 年内到期部分-应付股权转让款	450,000,000.00	728,000,000.00
减：1 年内到期部分-分期支付采矿权款	10,602,406.13	9,758,562.51
合计	503,442,930.45	492,525,870.18

注 1：2021 年 4 月 25 日，天瑞矿业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号：SDH-TZ-20210053 号），合同约定天瑞矿业向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 48,000.00 万元，期限为 3 年，借款利率为 6.0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48,000.00 万元。

注 2：2019 年，公司以现金对价 3,557,000,000.00 元购买龙蟒大地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450,000,000.00 元，全部将于 2022 年到期支付。

注 2：子公司湖北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与湖北省国土资源厅签署的《湖北省采矿权出让合同》，购买保康白竹磷矿区 I 矿段北部块段磷矿采矿权，采矿权总价款 104,628,700.00 元，自 2015 年开始分 10 年支付并以当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34,045,336.58 元（折现后）采矿权转让款本金和利息未支付，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为 10,602,406.13 元。

### 3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承诺超额奖金	-	9,333,095.39
减：1 年内到期部分	9,333,095.39	-
合计	-	9,333,095.39

### 35、预计负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费	35,644,453.52	12,975,029.23	矿山治理环境恢复义务
财务担保合同预期损失	916,584.15	232,850.00	——
合计	36,561,037.67	13,207,879.23	——

注：天瑞矿业选矿厂和附属尾矿库以及子公司湖北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拥有的白竹磷矿

(一期)于报告期正式投入使用,公司按照要求确认了相关矿山弃置费用及对应的预计负债。

注2:子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和四川农技小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生态链快贷业务合作协议》,开展生态链快贷业务。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建设银行可在3年合作期限内向符合准入条件的龙蟒大地及下游经销商提供单日合计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贷款额度,龙蟒大地向建设银行提供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风险缓释金。上述风险缓释金具有对外担保属性,报告期末,龙蟒大地收到下游客户向建设银行委贷贷款余额共计18,331,683.00元;同时,在上述业务中公司对银行承担的担保责任属于财务担保合同,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并可利用银行提供的相关还款资料、借款人财务信息资料等信息以及相关的前瞻性信息谨慎估计,并计提财务担保合同预期损失(在预计负债项目列示)916,584.15元。

### 36、递延收益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250,726.13	-	1,226,525.60	7,024,200.53	拨款
合计	8,250,726.13	-	1,226,525.60	7,024,200.53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增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减少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4,481,265.58		166,683.60				4,314,581.98	与资产相关
缓倾斜中厚磷矿长臂式综合机械化开采”项目补助资金	2,330,000.00	-		233,000.00			2,097,000.00	与资产相关
磷石膏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工程补助(注)	784,460.55			532,631.52			251,829.03	与资产相关
磷酸盐及合成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注)	555,000.00			294,210.48			260,789.52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20年12月 31日	2021年增 加	2021年减少				2021年12月 31日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计入营业 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 益	冲减成 本费用	其他 减少		
缓倾斜中厚磷矿 超高水材料充填 设计地表移动控 制的研究项目	100,000.00	-					1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8,250,726.13	-	166,683.60	1,059,842.00			7,024,200.53	—

### 3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53,122,489.82	4,710,623,615.17	5,080,311,101.65	4,206,651,555.25
其他业务	603,588,083.26	473,728,572.39	236,493,121.20	90,202,523.96
合计	6,656,710,573.08	5,184,352,187.56	5,316,804,222.85	4,296,854,079.21

### 38、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资源税	22,710,933.68	15,316,784.06
印花税	4,500,042.40	3,183,947.37
环保税	4,632,837.34	730,660.98
土地使用税	1,116,359.11	767,501.66
房产税	5,014,986.22	5,059,244.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9,359.37	2,742,567.33
教育费附加	1,152,853.15	3,175,329.53
其他	259,857.96	454,709.62
合计	39,867,229.23	31,430,745.16

### 39、销售费用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	57,412,693.54	64,713,817.01
差旅费	2,115,329.41	3,975,424.15
广告费及市场推广费	4,463,050.31	7,288,080.25
折旧费	784,199.14	2,085,227.12
其他	7,533,470.06	13,458,444.28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72,308,742.46	91,520,992.81

**40、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10,568,860.26	87,893,249.99
修理费	79,358,311.73	60,244,924.59
股权激励费用	44,075,059.73	35,016,373.58
咨询费	18,239,957.22	15,702,677.03
折旧费	9,771,028.93	15,265,945.67
停产期间费	21,253,044.54	13,931,791.14
业绩对赌超额奖励费用	46,532,770.38	9,333,095.39
业务费	3,734,770.43	5,142,177.60
办公费	9,256,254.92	4,936,133.07
无形资产摊销	7,697,817.15	8,225,704.07
绿化费	4,725,506.35	3,911,711.97
物业费	247,802.38	644,548.39
其他	8,485,386.36	2,347,042.8
合计	363,946,570.38	262,595,375.29

**41、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21,032,704.93	22,302,963.93
材料耗用	55,319,300.73	18,578,282.54
折旧及摊销	20,017,029.13	14,436,057.50
其他	4,145,421.30	2,458,467.98
合计	100,514,456.09	57,775,771.95

**42、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62,278,604.05	123,479,565.44
减：利息收入	9,299,486.51	22,256,289.21
汇兑损失	3,747,574.37	6,368,379.70
金融机构手续费	2,212,138.60	647,774.86
其他	-	-

合计	58,938,830.51	108,239,430.79
----	---------------	----------------

**43、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绵竹市财政局工业企业防疫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	3,310,000.00	-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1,804,895.27	2,891,305.78	1,804,895.27
稳岗补贴	369,031.03	2,607,004.48	369,031.03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158,639.27	166,808.31	158,639.27
退伍军人/贫困人口就业员工增值税优惠	735,427.42	1,060,650.00	735,427.42
产业政策性补助资金	914,386.56		914,386.56
节能减排补贴	774,210.48		774,210.48
物流扶持补贴	518,514.00		518,514.00
开门红激励奖金	487,767.00		487,767.00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470,000.00		470,000.00
待报解预算收入	397,694.28		397,694.28
城南工业园无组织排放治理项目款	330,000.00		330,000.00
良好开局奖补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中信保补贴	235,418.00		235,418.00
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233,000.00		233,000.00
重点项目投次补贴（绵竹）	186,336.00		186,336.00
班列独立奖补	135,000.00		135,000.00
展会补贴	131,760.00		131,760.00
进出口融资贴息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开足马力加快生产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社保补贴资金	116,966.39		116,966.39
税收奖励	80,000.00		80,000.00
磷石膏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工程补助		208,780.00	
复工复产补贴		20,000.00	
绵竹市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工业发展资金	1,482,100.00	1,800,000.00	1,482,100.00
绵竹市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奖补		1,081,837.00	
“以工代训”政府补助	1,304,200.00	1,312,600.00	1,304,200.00
绵竹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科技创新奖励		503,000.0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疫情期间吸纳就业奖励		448,500.00	
企业“提档升级”奖补		424,900.00	
南漳县财政局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资金款		250,000.00	
昆山市商务局省级服务外包在岸补贴		235,600.00	
南漳县财政局 2019 年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项目资金		200,000.00	
绵竹市财政局 2020 年省重点项目疫情防控专项补助款		100,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100,000.00	
绵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经费补贴		10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368,194.42	
项目补助资金	618,569.07	-	618,569.07
合计	11,983,914.77	17,189,179.99	11,983,914.77

#### 44、投资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92,988.04	2,160,542.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6,853.06	347,467,182.00
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905,438.00
参股单位分红	2,056,320.00	781,000.00
其他（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546,890.59	3,913,586.12
合计	4,043,369.49	340,416,872.77

####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81.78	31,111.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90,549,432.80	-39,804,254.00
其中：股权购买或有对价公允价值变动	-90,549,432.80	-39,804,254.00
其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4,869,492.48	-5,000,000.00
合计	394,355,741.46	-44,773,142.89

#### 4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75,245.03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1,984,309.30	-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14,867,631.45	-
存货跌价损失	-3,638,689.80	-5,069,939.7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28,788.03	
合计	-296,294,663.61	-5,069,939.79

**4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5,326,563.47	-2,900,702.71
财务担保合同预期损失	-683,734.16	-
合计	-6,010,297.63	-2,900,702.71

**48、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00,604.29	3,669,520.51	-400,604.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00,604.29	3,669,520.51	-400,604.29
合计	-400,604.29	3,669,520.51	-400,604.29

**4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业绩补偿	147,731,576.11	25,111,667.18	147,731,576.1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29,378.53	64,458.23	329,378.53
罚没收入	1,497,840.69	1,674,554.34	1,497,840.69
政府补助	346,683.60	166,683.60	346,683.6
其他	3,770,488.52	3,598,919.70	3,770,488.52
合计	153,675,967.45	30,616,283.05	153,675,967.45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专项资金摊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21 年度	166,683.60	与资产相关
产值奖励	补助	补助	是	否	2021 年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政府补助	补助	补助	是	否	2021 年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46,683.60	—

## 5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 2021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638,547.01	7,890,487.93	55,638,547.01
对外捐赠支出	726,832.00	3,283,200.00	726,832.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616,807.03	1,479,169.93	1,616,807.03
其他	4,783,421.25	2,158,704.09	4,783,421.25
合计	62,765,607.29	14,811,561.95	62,765,607.29

注：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包含在建工程报废损失。受暴雨影响，子公司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长河坝水电站被严重冲毁，报告期公司进行修复。根据绵竹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大熊猫公园范围内小水电站退出的通知》（竹发改【2021】222 号）文件要求，长河坝水电站属于需退出的小水电站，因此公司对水电站修复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部报废处理。

## 5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142,911.70	77,744,792.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855,336.33	33,966,823.86
合计	222,998,248.03	111,711,615.87

##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01,032.45	存单质押及保证金等
无形资产-采矿权	143,076,258.89	借款抵押资产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合计	158,477,291.34	—

### 53、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2021年度	列报项目	计入2021年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1,804,895.27	其他收益	1,804,895.27
绵竹市工业科技和信息化局工业发展资金	1,482,100.00	其他收益	1,482,100.00
“以工代训”政府补助	1,304,200.00	其他收益	1,304,200.00
产业政策性补助资金	914,386.56	其他收益	914,386.56
节能减排补贴	774,210.48	其他收益	774,210.48
退伍军人/贫困人口就业员工增值税优惠	735,427.42	其他收益	735,427.42
物流扶持补贴	518,514.00	其他收益	518,514.00
稳岗补贴	369,031.03	其他收益	369,031.03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158,639.27	其他收益	158,639.27
开门红激励奖金	487,767.00	其他收益	487,767.00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470,000.00	其他收益	470,000.00
待报解预算收入	397,694.28	其他收益	397,694.28
城南工业园无组织排放治理项目款	330,000.00	其他收益	330,000.00
良好开局奖补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中信保补贴	235,418.00	其他收益	235,418.00
项目补助资金摊销	233,000.00	其他收益	233,000.00
重点项目投次补贴（绵竹）	186,336.00	其他收益	186,336.00
班列独立奖补	135,000.00	其他收益	135,000.00
展会补贴	131,760.00	其他收益	131,760.00
进出口融资贴息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开足马力加快生产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社保补贴资金	116,966.39	其他收益	116,966.39
税收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618,569.07	其他收益	618,569.07

种类	2021 年度	列报项目	计入 2021 年损益的金额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专项资金摊销	166,683.60	营业外收入	166,683.60
产值奖励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
零星政府补助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合计	12,330,598.37	—	12,330,598.37

##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12,579.05	—	21,900,497.69
其中：美元	3,243,245.60	6.3757	20,677,960.98
欧元	169,333.45	7.2197	1,222,536.71
应收账款	8,247,583.21	—	52,831,874.30
其中：美元	7,954,031.06	6.3757	50,712,515.84
欧元	293,552.15	7.2197	2,119,358.46
应付账款	14,674,804.30	—	93,562,149.77
其中：美元	14,674,804.30	6.3757	93,562,149.77
其他应付款	91,419.00	—	582,860.12
其中：美元	91,419.00	6.3757	582,860.12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重组方

####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川发龙蟒”），德阳川发龙蟒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绵竹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 公司与潜江方圆钛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钛白”）共同出资设立潜江川发龙蟒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川发龙蟒”），潜江川发龙蟒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7,200 万元，占潜江川发龙蟒出资额的 90%；方圆钛白以现金出资 800 万元，占潜江川发龙蟒出资额的 10%。潜江川发龙蟒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潜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颁发的营业执照。

(3) 公司因经营政策调整，于报告期内完成注销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三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都三泰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成都带路一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2、被重组方合并范围变动

根据天瑞矿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天瑞矿业对四川嘉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注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嘉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注销。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重组方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绵竹	四川省绵竹市新市镇新市工业开发园区	磷酸盐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	绵竹	四川省绵竹市新市工业开发区（A区）	磷酸盐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四川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	绵竹	四川省绵竹市新市工业园区 38 栋 1-4 层	磷酸盐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南漳龙蟒磷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南漳	南漳县城关便河路 1 号付 3 号	磷酸盐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湖北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	襄阳	保康县马桥镇两河口村一组	磷矿开采销售		100.00%	购买
四川农技小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绵竹	四川省绵竹市新市工业园区	农产品销售		100.00%	购买
四川龙蟒物流有限公司	绵竹	四川省绵竹市新市工业园区	物流运输		100.00%	购买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龙新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扬帆路 999 弄 1 号 6-5	农产品销售		51.00%	购买
广东三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深勘大厦 10H	销售、金融外包	100.00%		设立
四川农技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高新区天晖中街 56 号 1 栋 14 层 1405 号	服务行业		100%	设立
成都带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西段 6 号成都科学城天府菁蓉中心 C 区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00.00%		购买
三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UNIT417,4/FLIPPO CTR TOWER T W O N O 89 QUEENSWAY A DMIRALTY HK	-	100.00%		设立
CAYMANS ANTAIGRO UP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100.00%	设立
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	绵竹	四川省绵竹市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	新材料研发、生产	100.00%	-	设立
潜江川发龙蟒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潜江	潜江经济开发区董滩村 4 组 8 号	肥料生产、电子专用原件制造	90.00%		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 9 栋 15 层 3 号	金融外包	14.81	14.81	权益法

## 2、被重组方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嘉航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市	马边彝族自治县高卓营乡西泥沟村一组	管道运输	100.00	-	设立
四川嘉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市	马边高卓营乡西泥沟村一组	磷矿开采、洗选和销售	51.00	-	设立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瑞矿业子公司四川嘉航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除 200 万吨/年磷精矿管输项目发生部分前期工程建设待摊费用及与关联单位资金往来外，其并未进一步开展其他经营活动；子公司四川嘉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并未实质开展业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已完成注销。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 (3) 其他说明

根据四川发展（控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瑞矿业成立四川国岳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发展【2017】103号）、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2017 年第 8 次总经理办公会议以及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天瑞矿业曾用名，下同）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由四川化工天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设成立四川国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国岳公司”）。

根据上述文件及决议资料，国岳公司运营管理及相关经营均由四川发展全权负责，并承担相应责任及经营后果；待“多资源循环经济项目”相关准备工作完成后，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将国岳公司从天瑞矿业划出。

成立至今，国岳公司（含所有分子公司，下同）的运营管理及相关经营实际由四川发展全权负责，天瑞矿业未对其出资（其经营资金全部由四川发展提供），也无法控制其财务和经营决策。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出具的国岳公司 2021 年 1-2 月 28 日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文号：大信川审字【2021】第 00301 号）显示，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国岳公司资产总额为 2,074,502.42 元，负债总额为 17,456,666.67 元，净资产为 -15,382,164.25 元。

经天瑞矿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国岳公司进行注销清算，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岳公司已完成注销工作。根据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国岳公司存续期间以及清算过程中若给天瑞矿业产生资金支付义务的，均由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四川发展承担。

综上，天瑞矿业未将国岳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存在部分出口业务，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1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本公司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美元	欧元	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3,243,245.60	169,333.45	21,900,497.69
应收账款	7,954,031.06	293,552.15	52,831,874.30

项目	美元	欧元	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金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6,180,000.00	-	1,250,784,826.43
小计	207,377,276.66	462,885.60	1,325,517,198.42
合同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待转销项税	3,513,865.68	7,287.06	22,455,963.87
应付账款	14,674,804.30	-	93,562,149.77
其他应付款	91,419.00	-	582,860.12
小计	18,280,088.98	7,287.06	116,600,973.76
净额	189,097,187.68	455,598.54	1,208,916,224.66

### (2)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等带息债务。公司经营中的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是不含利息的，因此不面临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带息债务有关。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带息债务有关。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在利率下降时，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材料、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 2、信用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本公司对外担保主要为对子公司进行担保，以降低相担保形成的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重大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

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	-	1,433,837,100.25	1,433,837,100.2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1,325,501,418.47	1,325,501,418.47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4）其他	-	-	108,335,681.78	108,335,681.78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	-	-	-
（四）应收款项融资	-	-	95,716,341.41	95,716,341.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	-	1,529,553,441.66	1,529,553,441.66
（五）交易性金融负 债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 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1.88%	21.88%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40 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85,865,200.00 股新股。2021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已完成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5,865,200.00 股发行上市事宜，上述股票发行后，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1.87%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其已向本公司委派多数董事会成员，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1.88% 的股份。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本企业的子企业有关信息

本公司子公司的有关信息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2021 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成都壹千零壹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控股股东
李家权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
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公司
德阳龙蟒磷制品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公司
四川龙蟒福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公司
四川龙蟒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公司
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任高管曾担任其高管职务，离任未满 12 个月
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任高管曾担任其高管职务，离任未满 12 个月
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公司
成都三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公司
成都壹千零壹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联营企业
杭州融汇金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子公司
深圳辰通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企业，公司高管担任董事的企业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拟购买资产方股东
四川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母公司同受一方控制关联单位
成都国泰弘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关联单位

#### 5、关联方交易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采购固定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采购电力	-	3,437,524.69
	采购脱盐水	155,904.92	4,215,569.58
	采购原水	1,531,141.16	1,929,832.49
	委托加工蒸汽	14,562,353.72	7,917,705.90
	接受运输劳务和服务	68,177.06	5,966,705.20
	其他	447,823.24	318,347.27

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	采购生产用水	401,768.26	600,873.00
	采购硫酸	5,359,404.73	-
德阳龙蟒磷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磷石膏	396,641.33	2,023,853.25
	采购挂车		247,485.90
四川龙蟒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22,797.61
四川龙蟒福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农药	725,596.33	14,201.83
杭州融汇金创科技有限公司	BPO 业务转包		8,972,714.83
合计	——	23,648,810.75	35,967,611.55

##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提供废酸处理服务	-	13,841,238.93
	提供废水处理服务	13,078,217.80	13,851,886.86
	销售盐酸	304,523.00	3,143,667.98
	氨水	1,179,250.52	
	提供运输服务	5,313,983.47	1,184,830.59
	提供仓储费及物流辅助	-	457,322.63
	水泥	196,053.10	-
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	提供废酸处理服务	10,717,173.20	15,641,097.80
	提供废水处理服务	6,699,401.45	9,526,385.33
	销售蒸汽	127,200.00	1,520,332.00
	销售硫酸	-	481,860.18
	销售其他	-	8,849.56
四川龙蟒福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代销服务	-	2,873,502.11
	销售原材料	2,815,403.04	227,987.79
	提供运输服务	133,233.94	73,834.00
	销售水溶肥	1,074,565.34	1,012,689.72
德阳龙蟒磷制品有限公司	提供运输服务	15,483.19	1,039,047.02
四川龙蟒磷制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	3,343,727.18
合计	——	41,654,488.05	68,228,259.68

## (2) 关联租赁情况

##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渣场租赁	-	28,792,688.80
	设备、房产、土地租赁费	179,074.14	-
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	渣场租赁	5,133,510.20	5,396,275.15
成都三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328,754.57
合计	—	5,312,584.34	34,517,718.52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磺酸熔硫、及红渣压滤房产和机器设备、天然气房产和机器设备租赁等	1,646,593.91	4,433,518.26
四川龙蟒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66,600.00	222,000.00
成都国泰弘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42,622.13	-
合计	—	2,955,816.04	4,655,518.26

## (3) 关联担保情况

##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0.3 亿元	2020 年 6 月 23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是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0.16 亿元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1 年 6 月 11 日	是
四川省矿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 亿元之 80% 的保证份额	2013 年 4 月 26 日	2021 年 4 月 25 日	是
四川省盐业总公司	6 亿元之 20% 的保证份额	2013 年 4 月 26 日	2021 年 4 月 25 日	是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0.1 亿元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2 年 7 月 25 日	是
李家权	0.7 亿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是
李家权	0.7 亿	2021 年 1 月 12 日	2022 年 1 月 11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龙蟒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0.65 亿	2021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是
四川龙蟒磷制品股 份有限公司				
李家权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拆出	合同号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SDH-TZ-201901 94	30,000,000.00	2019/7/30	2022/7/30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7,600,000.00	2019/9/20	2022/12/20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36,950,000.00	2019/12/20	2022/12/20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SDH-TZ-201901 52	10,000,000.00	2019/05/27	2020/05/26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SDH-TZ-201902 12	50,000,000.00	2019/08/30	2020/08/29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SDH-TZ-202100 83	4,000,000.00	2021/06/26	2022/06/25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SDH-TZ-202100 68	20,000,000.00	2021/06/23	2022/06/22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 股）有限责 任公司	拆入	SDH-TZ-202100 25	10,000,000.00	2021/02/25	2022/02/24	已还款

关联方	拆入/拆出	合同号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司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拆入		10,000,000.00	2021/03/25	2022/03/24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拆入	SDH-TZ-20210082	46,000,000.00	2021/06/26	2022/06/25	已还款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拆入	SDH-TZ-20210053	480,000,000.00	2021/04/25	2024/04/24	-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SDHK(2020)-(31)	10,000,000.00	2020/03/17	2021/03/16	
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SDHK(2020)-(45)	15,000,000.00	2020/06/17	2021/06/17	已还款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SDHK(2020)-(28)	10,000,000.00	2020/02/21	2021/02/20	已还款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SDHK(2021)-226	50,000,000.00	2021/11/16	2022/11/15	-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SDHK(2021)-226	10,000,000.00	2021/12/15	2022/12/14	-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SDHK(2021)-251	10,000,000.00	2021/12/29	2022/12/28	-

## (5) 资金利息

关联方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21,810,100.00	4,764,500.32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1,257,465.26	1,265,000.01
合计	—	23,067,565.26	6,029,500.33

##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760,044.46	6,669,369.43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龙蟒福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66,451.55	28,322.58	-	-
——	合计	566,451.55	28,322.58	-	-
其他应收款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36,096.88	-
其他应收款	成都壹千零壹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	542,766.00	542,766.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辰通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00,377.30	216,510.80	300,377.30	143,534.07
其他应收款	成都三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374,142.49	11,224.27
——	合计	300,377.30	216,510.80	1,453,382.67	697,524.34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	-	4,055,625.16
应付账款	成都三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168,968.61
应付账款	四川金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02,520.00
——	合计	-	5,127,113.77
应付利息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4,860.41	41,666.67
其他应付款(往来款)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54,314.44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借款)	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三泰电子有限公司	717,744.05	1,653,863.56
其他应付款	四川龙蟒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156,582.49
其他应付款	四川龙蟒福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1,324.80	-
其他应付款	成都三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28,960.00
——	合计	71,388,243.70	26,881,072.72
其他应付款	李家权(注)	83,426,359.55	
其他应付款	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	46,927,327.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李家权	288,000,000.00	465,9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000.00	262,080,000.00
——	合计	580,353,686.80	72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借款)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李家权	-	28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62,000,000.00
——	合计	480,000,000.00	460,000,000.00

注：根据《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与李家权、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及补充协议，本公司现金购买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方李家权、龙蟒集团承诺：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0,000万元、37,800万元和45,000万元。利润承诺期内龙蟒大地任意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少于相应年度累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的，其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本公司应按照协议的约定将超出的50%作为奖励金支付给卖方及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奖励金不得超过本次交易总价的20%。

报告期末，本公司按照上述协议规定和实际情况，确定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在上述整个利润承诺期

内累计可实现的扣非归母净利润，并以此确认了公司应支付给卖方李家权和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的股权购买超额奖励 130,353,686.80 元。

## 十一、股份支付

### 1、本次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 2020 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6,337,971.74
公司 2020 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 2020 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 2020 年回购注销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注）	-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 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 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注：根据公司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的激励对象有 16 人因个人原因主动向公司提出离职、1 名因病身故，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条件，报告期，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60,641.00 股进行回购并已注销，由此减少股本 760,641.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867,130.74 元，减少库存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627,771.74 元，2021 年回购注销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影响为 0。

#### 其他说明：

2020 年，公司实施了一项股权激励计划，目的是激励和奖励为本公司经营作出贡献的人士，激励对象为公司公告股权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

本次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向 660 名激励对象授予 51,370,641.0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计划，公司实际收到 610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股权激励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06,337,971.74 元，对应限制性股票 49,690,641.00 股，另 71 名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合计 1,680,000.00 股，其中有 50 名完全放弃认购股票合计 1,255,000.00 股，21 名股权激励对象未完全认购的股票合计 425,000.00 股。

(1)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基本情况：

授予日：2020 年 2 月 6 日；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4.19 元/股；

授予价格：每股 2.14 元/股；

股票来源：授予股票全部来源于公司 2019 年以均价 3.89 元/股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合计 51,370,641.00 股。

(2)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满 24 个月后分两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50%、50%。

本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3) 解锁条件：

①本激励计划在 2020 年-2022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

业绩考核目标		
考核年度	2020 年-2021 年	2020 年-2022 年
设定目标值	2020 年-2021 年累计扣非归母净利润不低于 9 亿元	2020 年-2022 年累计扣非归母净利润不低于 15 亿元
各考核年度对应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M)		
各考核年度实际达到的净利润占所设目标值的比例 (A)		
当 $A < 70\%$ 时		M=0%
当 $70\% \leq A < 100\%$ 时		M=A
当 $A \geq 100\%$ 时		M=100%

注：各期可解锁数量=各期计划解除限售数量×可解除限售比例 (M)。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①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绩效考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两个档次。

考核等级	合格	不合格
解除限售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评价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评价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根据公司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的激励对象有 16 人因个人原因主动向公司提出离职、1 名因病身故，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60,641 股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1 年 7 月 7 日止，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760,641 股，总股本减少人民币 760,641.00 元，股份回购款人民币 1,665,115.62 元均以货币支付。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股权事项中，交易对方李家权、龙蟒集团承诺：标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 万元、37,800 万元和 45,000 万元。

利润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结束后，本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龙蟒大地进行专项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利润承诺期内龙蟒大地任意年度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少于相应年度累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的，其差额部分由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计算方式为：

①交易对方当期应支付的利润补偿 = (当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当期末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 累计已支付的利润补偿；

②当期末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可以为负值；当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当期末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 0 时，按 0 取值；

③当期末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大于当期末累计的承诺净利润时，交易对方无需补偿；交易对方当期应支付的利润补偿可以为负值，利润承诺期内任意年度超额完成的利润可累积至其他年度，已经补偿的部分可冲回；用于冲回利润承诺期其他年度已补偿部分款项，应于支付同期股权转让款时一并支付给交易对方；

业绩承诺期内发生补偿冲回的，计算“累计已支付的利润补偿”时应扣减该冲回部分金额；

④当期末累计承诺的净利润 = 承诺期内累计至当期末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总额；当期末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 承诺期内累计至当期末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额；

⑤交易对方各方当期应支付的利润补偿=交易对方当期应支付的利润补偿\*本次交易前该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各交易对方对交易对方应支付的利润补偿总额承担连带责任。

2) 在收购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股权事项中，本公司应在利润承诺期全部结束后聘请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报告，减值测试采取的估值方法与本次交易所依据的《评估报告》一致。如标的资产在利润承诺期内资产减值额大于交易对方已确认的利润补偿总额的，交易对方应向本公司承担资产减值补偿责任，计算方式如下：

①交易对方应补偿的资产减值额=利润承诺期内资产减值额—利润承诺期内交易对方已确认的利润承诺补偿；

②利润承诺期内资产减值额=本次交易对价—2021 年期末标的资产评估值±利润承诺期内标的资产的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③交易对方应补偿资产减值金额=交易各方应补偿的资产减值额\*本次交易前该交易对方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各交易对方对应补偿总额承担连带责任。

同时协议约定，目标公司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即 11.28 亿元，本公司应按照协议的约定将超出部分的 50% 作为奖励支付给原股东及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奖励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即 71,140.00 万元。原股东获得的奖励金额=奖励金额总额\*70%，原股东各方按照本次交易前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比例享有；目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获得的奖励金额=奖励金额总额\*30%，具体奖励名单及奖励方案有目标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报股东备案。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对赌期内各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专项审核报告，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2019-2021 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00,439,105.15 元，超额完成业绩利润 372,439,105.15 元，承诺完成率为 133.02%。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业绩承诺期届满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22）第 0187 号）显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 评估值在考虑业绩补偿期间内股东增资、减资或接受赠与和利润分配等事项影响后，与重大资产重组时资产交易价格相比，未发生减值。

因此，基于协议约定及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对赌期业绩具体实现情况计算，本公司应向原股东及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团队支付超额奖励合计 186,219,552.57 元，其中应支付给原股东奖励金额 130,353,686.80 元，应支付给目标公司高级管理团队奖励金额 55,865,865.77 元。该项超额奖励按照协议约定，应于 2022 年予以兑付。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1) 本公司与程春、程梅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签订了《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程春、程梅关于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下称“《股权转让协议》”), 其中第 9.2 条约定:“本次交易完成后, 甲方(即贵司)在利润承诺期满后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 2015 年-2017 年度累计实现的业绩指标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 乙方承诺净利润数与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数的差额根据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如目标公司累计的实际净利润未达承诺金额, 则乙方之一(即程春)应当于《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三十日内一次性向甲方予以补偿。”第 9.5 条约定:“利润承诺年度期限届满后, 甲方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 如果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和现金金额), 则由乙方之一在《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向甲方另行补偿。”

2018 年 3 月 1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瑞华核字【2018】51040001 号)

(以下简称“《专项审计报告》”)和《关于烟台伟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瑞华核字【2018】51040002 号)(以下简称“《减值测试报告》”)。根据前述报告, 程春需向本公司支付业绩补偿金额为 550,547,000.00 元。

因双方就补偿问题无法达成一致,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中经贸仲裁委”)提起仲裁申请。2019 年 8 月 15 日, 本公司收到国际仲裁委下达的《裁决书》【(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1197 号】, 仲裁裁决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568,198,862.47 元, 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作出之日起的 30 天内支付完毕。此裁决为终局裁决, 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累计收回补偿款 3.96 亿元, 剩余补偿款收回性尚不可知(公司未确认相关应收款项), 公司将继续向程春追偿。

(2) 根据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9)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436 号】的裁定, 快捷快递创始人吴传龙、章建荣、杨建兴、卢特威、于水、徐木根 6 人应向公司支付回购款合计 100,838,524.00 元, 并承担仲裁费用 838,524.00 元。公司随后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立案。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8 月 22 日出具“(2019)京 02 执 641 号”执行裁定书:“因在执行过程中, 未发现上述被执行人有足额可供执行的财产,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 该案尚未执行金额合计 100,821,229.00 元, 公司目前正在追偿中。

(3) 担保事项。切实履行公司社会责任, 响应国家号召发展普惠金融, 跟随政府政策指导协助解决中小企业融资渠道问题和支持代理经销商复工复产, 同时为助力公司拓宽渠道和深入业务发展, 加快公司存货周转和经营性现金流动, 降低公司产业链整体运营成本, 子公

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及四川农技小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生态链快贷业务合作协议》，开展生态链快贷业务。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建设银行可在3年合作期限内向符合准入条件的龙蟒大地及下游经销商提供单日合计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贷款额度，龙蟒大地向建设银行提供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风险缓释金。上述风险缓释金具有对外担保属性，报告期末，龙蟒大地收到下游客户向建设银行委贷贷款余额共计18,331,683.00元；同时，在上述业务中公司对银行承担的担保责任属于财务担保合同，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并可利用银行提供的相关还款资料、借款人财务信息资料等信息以及相关的前瞻性信息谨慎估计，并计提财务担保合同预期损失（在预计负债项目列示）916,584.15元。

(4) 四川省马边鑫丰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丰源公司”）前期越界进入天瑞矿业磷矿采矿权范围进行采矿作业。2016年12月受马边彝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委托，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二零七地质队地质测量技术人员联合天瑞矿业技术人员、鑫丰源公司技术人员对鑫丰源公司越界采矿作业进行了测量及调查，并出具《四川省马边鑫丰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阿罗觉巴磷矿探矿工程越界调查报告》。报告载明鑫丰源公司越界开采对天瑞矿业四川省马边老河坝磷矿铜厂埂（八号矿块）造成影响的资源量约186.9万吨，天瑞矿业直接损失资源量（I-2分层）为15.3万吨，间接损失资源量（I-1、I-3分层）为53.5万吨，十五号矿块及公共区域损失资源量估算为0.93万吨，合计磷矿资源损失69.73万吨，涉及成本金额约5,738,781.54元，鑫丰源矿业公司已向天瑞矿业赔偿3,991,998.89元，天瑞矿业已对余下损失部分计提采矿权减值准备1,746,782.65元。

2017年11月，天瑞矿业向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主张各项损失共计3335万元，2018年4月，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裁定书，以此案涉嫌经济犯罪为由将案件移交给马边县公安局进行刑事立案侦查。2020年9月，经马边县政府协调，由马边县自然资源局、天瑞矿业、鑫丰源公司三家共同委托评估机构对天瑞矿业损失进行评估，根据四川山河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8月10日出具的《马边鑫丰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越界开采四川发展天瑞矿业磷矿资源造成的损失评估咨询报告》（川山资评报字【2021】Z10号），鑫丰源公司越界开采给天瑞矿业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2,816.05万元。

目前，鑫丰源公司已资不抵债且实际处于停业状态，因此天瑞矿业上述损失可收回性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目前天瑞矿业正积极与鑫丰源公司协调民事赔偿事宜，民事赔偿确定后公司继续推进诉讼程序，积极追回造成的损失。

(5) 天瑞矿业拥有的马边老河坝磷矿铜厂埂（八号矿块）磷矿采矿权与马边大风顶国家自然保护区（生态红线内）存在重叠，按照《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切实加强涉自然保护区和国家公园矿业权整改的紧急通知》（川国土资发【2017】70号）、《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和国家公园矿业权整改工作的通知》（川国土资发【2017】82号）及《四

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矿业权避让退出变更登记有关要求的通知》(川国土资发【2018】2号)等文件要求,重叠部分应予以避让退出;依据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二零七地质队2018年2月出具的《四川省马边老河坝磷矿铜厂埂(八号矿块)磷矿采矿权避让退出方案》审查意见,天瑞矿业磷矿采矿权与马边大风顶国家自然保护区(生态红线内)重叠面积为0.2769平方公里(含安全保护带面积),占采矿权面积约9.3%,涉及磷矿储量约1756.5千吨,相关避让损失为10,119,200.98元,天瑞矿业于2018年确认了该避让损失,同时天瑞矿业已按照要求进行了避让,并已取得避让后的采矿权许可证;截至目前,政府对天瑞矿业避让损失的赔偿方案尚未确定,相关赔偿金额尚不可知。

(6) 天瑞矿业大水沟尾矿库于2016年8月投入试运行,2016年9月、2017年7月尾矿库分别出现渗漏,天瑞矿业于2018年3月对选矿厂和尾矿库停产并开始尾矿库修复治理工作,2021年4月份尾矿库修复完毕并逐步开始复产。

#### 1) 尾矿库渗漏责任鉴定情况

在修复前,天瑞矿业与尾矿库设计、勘察、施工等各方共同委托四川交大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工程质量的鉴定机构进行责任鉴定,截至本报告日,四川交大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尚未出具正式的鉴定文件,各方责任尚未最终确定。

#### 2) 相关诉讼情况

天瑞矿业于2018年6月在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将尾矿库项目设计、地勘、施工、监理单位一并作为被告进行起诉;后因为急需对尾矿库进行修复,同时与设计、施工等相关方达成修复协议,天瑞矿业于2018年11月暂时撤诉;2021年4月份尾矿库修复完毕并逐步开始复产;目前天瑞矿业已经委托了代理律师并开始准备资料进行重新起诉,待法院判决后确定最终损失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并经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和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单位原则同意,公司拟向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分别持有的天瑞矿业80%股权和20%股权,发行股份支付的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的100%。本次交易完成后,天瑞矿业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监管部门正在对重组购买事项进行审核。

2、2022年2月16日,本公司母公司四川发展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为加快天瑞矿业尽快融入本公司,形成矿产资源与化工产业的协同效应,推动解决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保障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022年2月,本公司与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四川省先进材料产业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四川发展天瑞矿业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之托管协议》，委托本公司对天瑞矿业生产经营进行管理，相关具体委托事项为委托管理事项，委托期限自上述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托管协议后的一年之日或本公司成为天瑞矿业控股股东之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之日）中较早日时止。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36.8 万元/年。

4、2021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419 人，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59.63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议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攀枝花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攀枝花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枝花川发龙蟒”），攀枝花川发龙蟒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6、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锂电新能源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以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主体在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投资 120 亿元建设德阳川发龙蟒锂电新能源材料项目。

7、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以子公司股权办理质押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提用授信额度 11.78 亿元，其中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提用不超过 7.28 亿元的授信额度，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申请提用不超过 4.5 亿元的授信额度，并以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作为此次授信业务的质押担保。

8、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先进材料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先进材料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出的《关于增持川发龙蟒股份的函》。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指定其控制的川发展证券基金管理的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不超过 30,000 万元，自本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择机完成。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四、备考合并财务报告批准

本合并财务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 十五、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5,709,772.77	343,395,31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30,598.37	14,443,814.3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546,890.56	3,913,586.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692,586.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4,355,741.46	-18,874,326.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039,408.64	-1,732,625.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17,225.71	14,997,854.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224,932.42	3,982,152.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35.67	49,603.67
合计	343,925,043.80	337,419,271.9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4	0.4940	0.48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8	0.2848	0.2798

2020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2	0.4696	0.4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7.63	0.2371	0.2364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毛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光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光平

签名：毛飞

签名：朱光辉

签名：陈光平

日期：2022年4月19日

日期：2022年4月19日

日期：2022年4月19日